公共部位装饰装修公共空间简单装修合同(优秀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公共部位装饰装修篇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注册地址:

依照《_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行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 小区 楼 单元 号

工程装饰装修户型及面积: 室厅卫, 施工面积

平方米

装修施工内容和工艺(详见附表一: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

价单)。

承包方法:(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工程造价:家庭居室装饰装工程的价格,根据市场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约定如下:

本工程总价款:

大写(人民币): 拾万仟佰拾元角

(详见附件一:家庭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工程期限 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首期工程款到位后的第三天为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工程款付款表

支付次数

形象进度时间

按工程款支付比率

应支付金额(大写)

第一次

开工前三日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第三次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开工:双方通过设计方案首期工程款到位、工程技术交底等前期工作完

成后,材料、施工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开始运作视为开工。

工程进度过半(即中期验收),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

地砖铺贴完毕,纸面石膏板吊顶结束;门、窗及细木制品制安 完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竣工: 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承包方、监理单位、 发包方验收合格视为竣工。双方均须在验收单上签字, 方能 交付使用。

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及监理单位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三日内如未有异议,甲方即付给乙方工程尾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收到款后,均应出具加盖财务章的收据。竣工验收合格,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见附件八:《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

第三条 甲方义务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甲方无偿提供装修期间水、电和冬季供暖。

负责协调邻里关系。

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部门所收施工押金及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交纳(工人管理费除外)。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必须保证建筑物的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未经主管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主体和承重结构。

住宅装饰装修活动中,不得有以下列行为:

- (1)在外墙开门、窗或者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门窗阳台的墙体;
- (2) 损坏原有节能设施,降低节能效果;
- (3)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改为卫生间、厨房或破坏卫生间、 厨房的防水层;
- (4)未经设计确认和有关部门批准擅自改水、暖、电、燃气,通讯等管线设备;
- (5)不得要求乙方任意刨凿顶板,不经穿管直接埋设线路;
- (6) 其它影响建筑结构和使用安全的行为。

已经入住的房屋或旧房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式竣

工的验收。

因进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而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 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应由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如 属乙方的责任,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第四条 乙方义务

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保证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

按照《建筑内部装饰装修设计防火规范》,应当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和相邻居民的安全。

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和《石家庄市城市住宅

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乙方协助提供物业管理所需的相关材料。

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保护工程成品、设备和原居室留存室内的家具和陈设。

保证居室内上、侠水管道的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所形成的各种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部门指定的位置、方式和时间进行对方和清运。严禁从楼上向地面或由垃圾道、下水道抛弃因装饰装修居室而产生的废弃物和其他物品。

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 合同签订后,乙方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为乙方派出的项目 经理。 乙方自行采购或者向甲方推荐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装饰装修材料,造成空气污染超标的,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己方施工应符合有关规范要求,不得偷工减料、粗制滥造。

乙方不行野蛮施工, 危及建筑物自身的安全。

第五条、材料供应

按由乙方编制的本合同《甲方供供给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 (5)由乙方提供材料、设备的,乙方应在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声前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双方共同验收;若乙方提供材料的品牌、规格、质量与报价单符,甲方有权拒绝使用;(见附件四:《乙方供给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
- (7)甲方确定材料品牌、规格、型号或价位标准,由乙方负责为甲方找购的,应备注乙方代购。在材料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认定后方可使用。乙方收取甲方的材料代购费为材料采购费(材料款的%)+材料运输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若施工过程中因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的退货、换货以及因此耽误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 (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完整施工图纸、效果图,时间为年月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二: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

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二:家庭装饰装修设计图纸)。

第七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八条 工程质量标准

第九条 工程变更

为确保甲方工程质量、工期及保修服务,合同签订后,在施工过程中如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增减工程项目或变更施工方式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经双方协商后签订《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附件五:《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增减项目内容以增减项目工程变更单为准,口头协议无效。

增加项目工程,乙方在收到甲方该增加项目100%的工程款后方予以施工。

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工程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相应赔偿。

合同签订后,甲方工程减项,须向乙方支付减项总额10%的变更费。若甲方减项所用的材料乙方已订购或运到现场,甲方需另外支付材料来回托运、损耗及订货费用;若甲方要求减少的施工项目已施工,甲方需支付乙方该项目的施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及拆除费。

第十条 工期延误

由以下原因引起的工程延误,经甲方确认(书面确认),工期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拒力;
- (4)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下列情况工期不顺延:

第十一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 (一) 验收
- (1)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材料验收 隐蔽工程 验收中期验收 竣工验收

- (3)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施工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
- (4)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5)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各个阶段隐蔽工程和中期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签订验收单。(见附件六《工程质量验收单》)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应顺延。
- (7)因乙方责任使验收不能正常进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二)保修

(2)自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最低保修期限为二年,由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的保修期为五年。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或赔付:

(1)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 逾期交付或因返工造成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每延误一 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合同造价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

向石家庄市装饰协会投诉进行调节;

- (3) 如不服调解,可向石家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4)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解释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责任,仍以本合同为准。

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合同附件:

附表一: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附表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附表三: 甲方供给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

附表四: 乙方供给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

附表五: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附表六:家庭居室装饰装修中期工程验收单

附表七: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单

附表八: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

附表九: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保修单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年月日年月日
附表一: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公共部位装饰装修篇二
联系人:
承包方(乙方):
联系人:
按照《_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
工期:本工程自年月日开工,于年 月日竣工。
工程质量: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开工前7天,全部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 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信等设备,并说明使用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指派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负责承担周围建筑物及装修结构或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的保护费用。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进行现场交底,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交甲方审定。

指派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条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销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

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 期不顺延。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阴雨天 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20xx□□□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20xx□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 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 用。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不合格,其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应予顺延。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

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主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种:

- (1) 固定价格。
- (2) 固定价格,加(%)包干风险系数计算。
- (3)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次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尾款竣工结算时一次结清。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两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两天内结清尾款。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见附表一),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总是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____%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凡由于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施工设计及施工工艺做法,应符合《_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_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由于甲方负责部分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缩写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____%支付滞纳金。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作为奖励。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除按本合同款增加优质价款外,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作为奖励。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 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甲方未经办理任何手续,乙主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 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 承担损失。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因一方原因, 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 应通知对方, 办理合同终止协议, 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 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 人不在本合同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 的,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户名:				
账号:				
账号:				
地点:				
公共部位装饰装修篇三				
发包方: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
承包方: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
依照《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方的室内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及做法:
见合同附件: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预算表。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1) 承包方包工、包料;
(3) 承包方包工、发包方包料(发包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工程期限个工作日,开工日期年 月日,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 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 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方。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2)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 方、承包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 (大写) 元,由发包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 价款内)。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周边邻居之间的关系: 施工期间发包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 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 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保护好原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或变更项目预算表),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工期。

由承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承包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表), 承包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方,并接受发包方 检验。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因发包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方承担,工期顺延。

发包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工期相应顺延。

因承包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因承包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在三 日内由甲方或甲方代表提出具体整改方案的,返工费用由承 包方承担,工期协商顺延,同一质量问题第二次整改工期不 顺延。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 (1) 水电施工改造完工; 开关插座定位验收; 防水层经48小时试水不漏;
 - (2) 泥工粉砌新墙完毕,墙、地砖铺贴完工;
 - (3) 木工吊顶,木制品完工;

- (4)油漆工程完工;
- (5)全部工程完工。

承包方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方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应通知发包方验收,发包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12个月,12个月 后收费保修。保修内容为本公司施工过的项目,因外力引起 的损坏和其它单位提供的设备,工程项目收费维修。

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合同签定后,发	文包方按约定直接	接向承包方支付	工程款
的%预付	款,即	_元; 水电改造	完工后,发包
方按约定直接向	可承包方支付工程	显款的% 过	连度款,
即	元;逢单项工程	完工验收后,发	过包方按约定直
接向承包方支付	付增加项目后的追	是加款,油漆工	程完工后发包
方按约定直接向	可承包方支付工程	显款%余额	页款,
即元	0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方应向发包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税金另计)。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方负责。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发包方未按期支付每次工程进度款的(验收签字三日内), 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1%元,七天后乙方可中 止合约。

由于承包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1%元。

工程施工中产生的垃圾,由承包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大写)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有关单位向发包方收取的各项收费和押金由发包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期间,承包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 点分至点分;下午点分 至点分。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方(签字、盖章):发包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月日年月日
公共部位装饰装修篇四
发包人编号:
承包人编号:
备案编号:
鉴证编号:
发包人:
承包人:
按照《_民法典》、《_建筑法》、《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具体情况,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材料;
-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日期: 年月日

总日历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 日

第2条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大写):

合同价款采用方式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种方式确定。

- (1)采用固定价格。固定价格加%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
- (3)成本加酬金。

工程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即人民币(大写)预付款扣回的时间、比例: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 (1) 工程款支付方式:
- (2) 工程款支付金额和时间: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

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合同价款,应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调整支付。

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双方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人可停止施工,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3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 (1)发包人自行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 人各一份。
- (2)由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第4条发包人工作

指派 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材料进场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装饰装修工程开工前,负责向物业或者房屋管理机构办理申报登记,并应当与物业管理单位签订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主动接受监督管理。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水、电、暖气、煤气管道),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所需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负责协调与周围的邻里关系。

负责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开工前应确认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并向承包人进行现场交底。

负责装饰装修所产生垃圾的处理工作,如无能力处理也可委托承包人处理,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5条承包人工作

指派为承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及质量标准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严格遵守规定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未经发包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施工中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工程竣工未移交发包人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保证装饰装修现场的整洁,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

第6条材料供应

装饰装修工程使用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

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发包方承担。

凡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按照设计、规范和样品要求 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第7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_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发包人提供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 消防规定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发包 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承包人进行装饰装修活动,要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不得擅自动用明火和进行焊接作业,保证作业人员和周围住房及财产的安全。

由于承包人在装饰装修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违反消防法及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8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标准(可选择优良或合格)。

优良工程等级增加的经济支出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及国家制定的现行装饰装修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发承包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发包人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承包人可自行验收,

发包人应予承认。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自接到验收通知两日内应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和移交手续。

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承包人负责采购装饰装修材料及设备的,应当向发包人提交说明书、保修单和环保说明书。

第9条工程变更

发包人对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均应及时办理 变更洽商签证,方能进行该项目施工并以此为依据相应变更 价款及工期。

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换用,必须经发包人批准。

第10条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发包人接到竣工资料后三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

工程结算报告经发包人批准后,双方签字,三日内由发包人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无正当理由不办理结算,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11条工程保修

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当出具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

第12条违约责任

支付滯纳金。

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元违约金。

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扣除工程总价的%。

承包人应妥善保护发包人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损失。

承包人向发包人推荐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装饰装修材料,造成空气污染超标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发包人负责。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双方约定其它违约责任:

第13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提交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14条不可抗力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第15条保险
第16条合同生效
合同生效日期:
第17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第18条合同备案、鉴证
合同备案、鉴证: (现场签字)
发包方: 承包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 年月日签订日期: 年月日
公共部位装饰装修篇五
地址:
电话:
授权代表: 职务: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	职务:				
根据[]^v^合同 律、法规的规划		市房地产管理	法》和其	他有关法	<u>-</u>
2. 乙方是经主立法人资格的原商一致的基础。	房地产开发企业	L; 甲乙双方	- 1,,,		
甲方同意提供作 乙方同意按本位 发建成栋 合同第六条的组	合同第三条的约 层的办公	为定提供建房的定提供建房的。	资金,双	方合作开	
建房资金预计为际建筑成本高于					
建房资金指本金产证时止所需的招标、拍卖方式取得土地	的一切成本、费 式取得土地使用	是用。该建房的 是因而应缴的	资金不包含 土地使用	括甲方因	

除按规定应由双方共同办理的报批手续外,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报批手续均由乙方负责办理,但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报批手续,包括毫不迟延地提供甲方持有的所需材料。

工程设计和建筑的招标、施工监督由甲方负责,但按本合同第 条约定产权应分给甲方部分的设计图纸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报批并实施。

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完成,整个建筑工程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 天内开工,并在第 个月内

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全部建筑	筑的产权	由甲、	乙双方按	下列方式或	比例分成:	甲方
拥有	_栋	层房屋	屋的产权,	乙方拥有_	栋	房屋的
产权。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日内办理完甲方应分得产权部分房屋的房地产证。

- 1. 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的约定时间完成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或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开工、或在第____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2. 除因甲方的原因造成延误外,如乙方未能按第六条第二款约定的时间办好房地产证,乙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金价格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 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报批手续或工程的延误,当拖延时间在____个月以内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金价格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当拖延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本合同自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